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任情况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合称“本集团”）于近日收到董事林清女士的辞职报告。林清女士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在本集团担任任何职务。

林清女士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原定任期为2024年9月27日至2027年9月26日。截至本公告日，林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林清女士的辞任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公司章程》规定最低人数，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其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对林清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变更董事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后，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毛弋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毛弋女士当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毛弋女士的简历

毛弋女士，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副总裁。毛弋女士于1992年9月至1996年7月就读于深圳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并于2016年7月至2018年11月就读于香港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MBA）。

毛弋女士于加入本集团前，自1996年7月至1997年6月于深圳前海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秘书；自1997年7月至2002年1月于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战略发展部及集装箱营运事业部业务助理。毛弋女士于2002年1月起正式加入本集团，先后在本集团担任多个职位：自2002年1月至2010年9月，毛弋女士担任本公司销售助理兼总经理行政助理；自2010年9月至2018年4月，担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门经理；自2018年4月至2022年2月，毛弋女士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自2019年9月至2022年1月，担任本公司助理总裁；自2022年7月至2024年6月担任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自2022年7月至2025年8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自2022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自2026年1月担任本公司星链业务事业部首席运营官。

毛弋女士现任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中集车辆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陕西中集车辆产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成都中集交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沈阳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成都中集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及成都中集产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毛弋女士现任公司参股公司江苏万京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参股公司眸迪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启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深圳市龙源港城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深圳汇信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毛弋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毛弋女士通过海南龙源港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集车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员工持股计划（2023年—2027年）第一期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持股数量约占本公

司总股本的 0.02%。毛弋女士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毛弋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被司法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毛弋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规定所要求的任职条件。